

「2026墨西哥瓜達拉哈拉書展參展計畫」作品授權書

立書人即授權人：**【可以是出版社/版權代理/經紀人/作者本人】**

茲就立書人為參與「2026墨西哥瓜達拉哈拉書展參展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所提供之作品(授權利用作品名稱：**【請填寫作品名稱】**，包括但不限於作品本身、行銷作品之文字、圖片與影片等素材資料，以下合稱本作品)，立書人同意簽訂本作品授權書(以下簡稱本授權書)，授權暨擔保如下：

- 1、立書人同意於本計畫執行期間內(自簽授權書日起至本計畫結束之日為止，以文化內容策進院公告為準)，無償授權文化內容策進院暨其所授權之人(包含本計畫執行廠商與執行廠商分包對象，以下合稱文策院)，在執行本計畫之範圍內且非營利目的為以下事項，並同意不對文策院為任何權利主張：
 1. 基於協助出版業者進軍國際出版及版權市場，推廣臺灣優質出版品，進而建立臺灣文化品牌形象之行銷目的範圍內，將本作品於全世界各式媒體平台(包括但不限於電視、網路)及平面紙本等實體媒介，為著作權法所規定一切利用(包括但不限重製、編輯、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等)。
 2. 基於紀錄或推廣本計畫之目的，利用本作品製作宣傳物(包括但不限於數位影像及紙本宣傳物)。
- 2、於本計畫結束後，文策院同意停止利用本作品，但對於文策院已利用本作品所做成與本計畫相關之著作或相關宣傳物，文策院毋庸下架、刪除或回收等。
- 3、立書人保證擁有依本授權書約定授權予文策院之權利，並擔保本作品之內容合法，且未有侵害他人之權益(包括但不限於智慧財產權等)情事，文策院依本授權書之約定利用本作品時，絕無任何第三人得對文策院為任何請求或主張，倘有違反，立書人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應賠償文策院因此所受一切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訴訟費用等)，絕無異議。

此 致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書人即授權人：**【可以是出版社/版權代理/經紀人/作者本人】**(大章)

代 表 人：(自然人免填) (小章)

統一編號：(自然人免填)

身分證字號：(法人免填)

地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